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中區職業訓練中心 函

地址：407臺中市工業區一路100號

承辦人：鄭駿睿

傳真：04-23590893

電話：04-23592181#528

電子郵件：manson2346@mail.cvtc.gov.tw

545 (平信)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3月2日

發文字號：中技字第100000115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見主旨

主旨：檢送本中心100年度辦理「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公告乙份，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99年12月15日職訓字第099111472號令修正發布「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規定辦理。
- 二、為提升大專生之就業知識、技能、態度，爰推動旨揭計畫，藉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實務導向之訓練課程，以協助大專生提高職涯規劃能力，增加職場競爭力及順利與職場接軌。
- 三、本計畫受理申請期間自100年3月1日起至100年3月31日止，惠請 貴校於受理期間內提出就業學程計畫申請，俾憑核辦。
- 四、有關計畫詳情請逕上本中心網站www.cvtc.gov.tw「最新消息」，或電洽04-23592182分機528承辦人鄭先生。

正本：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中州技術學院、修平技術學院、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逢甲大學、大葉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明道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弘光科技大學、

馬
給
教
務
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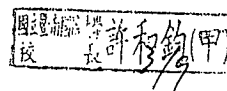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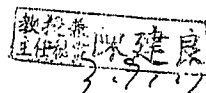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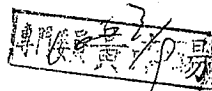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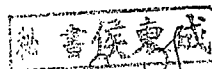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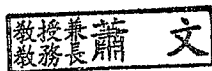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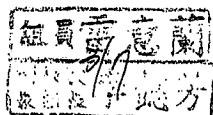
5211-5612

中臺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海大學、靜宜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亞洲大學、國立臺灣體育學院
副本：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本中心技術服務課

主任曹行健

擬辦：

- 一、本案已先掃描公文 Email 知會四院及各系所，欲申請該計畫系所請依限提出申請。
- 二、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公告周知，文陳閱後存查。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中區職業訓練中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3月2日

發文字號：中技字第1000001150-B號

主旨：公告本中心100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受理申請期間。

依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99年12月15日職訓字第099111472號令修正發布「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第九點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受理申請期間：自100年3月1日起至100年3月31日止（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二、申請補助單位資格：本中心業務服務轄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內經教育部立案，且學校財務及會計制度健全，最近一年內未有審計會計相關重大違規紀錄者之大專校院。申請補助單位不得以向教育部申辦之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或其他類似學程重複申請本計畫。
- 三、經費預算：本中心100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訓練預算經費計新臺幣2,155萬7,000元整，預計訓練1,440人次，補助辦理訓練經費以每一計畫所需經費80%為上限，最高補助60萬元。
- 四、申請應備文件如下：
 - （一）申請公文。
 - （二）申請計畫彙總表。
 - （三）申請計畫書。
 - （四）職場體驗同意書影本。

前項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文件，應依計畫別裝訂成冊，各計畫書應各備電子檔一份及紙本六份。

五、前項計畫書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

(一)計畫摘要。

(二)學程規劃說明：

1、學程針對產業發展與企業人才需求規劃（含產業需求狀況、學程就業導向之SWOT分析、計畫目標、學生修習學程後可從事之職務說明、學程所培育人才之職能分析、參訓學生甄選條件）。

2、課程規劃（含課程設計機制與流程、課程發展與既有課程架構之連結、符合產業發展或就業市場趨勢之說明）。

(三)招生宣導做法。

(四)學習輔導及就業輔導措施。

(五)學校資源投入與行政配合情形。

(六)管控機制（如整體計畫達程度、教學品質、學生參與度之控管等）。

(七)預期效益及評量指標（包含自訂應屆畢業生訓後3個月內就業率及其他具體預期效益指標）。

(八)課程規劃（含專精課程、共通核心職能課程及職場體驗，另訓練單位於職場體驗期間須為參訓學員投保意外險，每人保險額度不得低於新臺幣一百萬）。

(九)師資名冊。

(十)經費規劃表。

(十一)預定招收參訓學員校內原應修習之課程明細。

六、訓練計畫審查方式：請參考本計畫作業手冊—「提案審查作業說明」採審查方式辦理，審查結果將於函送職訓局核定後，始公告於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

七、其他訓練課程規劃相關注意事宜，依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規定及作業手冊辦理，計畫內容請至「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下載。

八、本中心連絡方式：

地址：40767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00號。

網址：www.cvtc.gov.tw

連絡人：鄭駿睿

連絡電話：(04) 23592181分機528

E-mail：manson2346@mail.cvtc.gov.tw

主任曹行健